

证券代码：300448

证券简称：浩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董事长及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浩云科技”）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高洁芬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其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洁芬女士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技能，管理经验积淀深厚，具有丰富的战略规划、市场拓展等实战经验，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将有力推动公司行稳致远，助力公司实现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高洁芬女士简历附后。

### 二、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为了保障公司董事会高效运作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工作正常进行，如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洁芬女士的任职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则高洁芬女士将同步辞任公司副总经理，专注履行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高洁芬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补选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的人员组成：高洁芬、李旒、刘乾，并由高洁芬担任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李旒、孟思斯、刘乾，并由李旒担任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人员组成：李旒、孟思斯、刘乾，并由李旒担任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的人员组成：李旒、高洁芬、刘乾，并由李旒担任召集人。

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之日起，高洁芬女士即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召集人以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声明：如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洁芬女士的任职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30 日

## 附：高洁芬女士个人简历

高洁芬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武汉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全日制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助理研究员，番禺区引进人才。1993年7月至2003年8月，任职于广东省东莞市万江医院，任内科医师；2006年7月至2021年9月任职于华中农业大学，历任理学院综合秘书、基建处办公室主任科员、支部书记、能源管理中心纪检委员、节能减排管理办公室主任；其中2012年9月至2017年9月，兼任华中农业大学校园开发领导小组成员；2016年10月至2019年12月，兼任第三届湖北省高校能源管理专业委员会秘书长；202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华中农业大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行业产业导师；2023年9月至今，兼任公司非金融事业部总监；2023年11月至今，担任广州大学创新创业实践导师；2025年11月至今，担任华云智慧能源科技（武汉）有限公司董事长；2025年12月至今，担任武汉大学创业导师；2025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高洁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高洁芬女士与持有浩云科技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浩云科技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